

北华大学 2018 级硕士研究生入学须知

亲爱的同学：

祝贺你考入北华大学攻读硕士学位！

请按本须知要求做好各项入学准备并按规定时间来校报到（含“硕师计划”学生）。

一、报到时间

2018 年 9 月 6 日（星期四），具体安排详见北华大学研究生处网站 <http://grad.beihua.edu.cn> 通知。

二、报到程序

1. 资格审查：携带以下材料，按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进行资格审查，审查不通过者，取消其入学资格。

(1)《北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》；

(2)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(3)本科毕业须携带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，同等学力须携带专科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(4)上交《北华大学 2018 级研究生现实情况考察登记表》一份（在网站上自行下载），应届毕业生由毕业学校盖章；有工作单位的由所在单位盖章；无工作单位的由户口所在地街道盖章。

2. 缴纳培养费：详见《北华大学 2018 级硕士研究生新生缴费说明》。

三、组织关系

新生自带党员和团员组织关系。组织关系在吉林省的党员由组织关系所在党组织负责登陆“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”，通过网络端完成组织关系转接程序（网络端介绍信去向填写：中共北华大学机关组织部支部委员会），不再接收纸质版介绍信；组织关系在其他省份的党员需由县级以上地方党组织开具介绍信（介绍信抬头：中共吉林省高校工委组织部，转入单位：北华大学）。入学报到时上交有关材料。

四、人事档案

1. 原则上使用 EMS 邮寄到所属学院。无人事档案者将认定为委托培养生，委托培养生须签订一式三份委托培养合同（在网站上自行下载），并及时邮寄到所属学院。接收邮寄人事档案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25 日。考生如自行携带档案，须密封并加盖公章，不得有拆封、涂改情况，否则不予接收，自带档案在入学报到时上交。

2. 入学前系在职人员，人事档案须有工资关系。

3. 北华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不调转档案，由学校档案馆统一办理。

4. 录取方式为非全日制新生，无需调转档案。

五、户口迁移

吉林省籍新生不需迁户口，外省籍新生如迁户口请自带户口迁移证、近期免冠小二寸照片，开学后到所在校区保卫部门自行办理。东校区新生户口迁至：吉林市丰满区华山路派出所；南校区新生户口迁至：吉林市丰满区长江路派出所；北校区新生户口迁至：吉林市龙潭区山前派出所。（东校区保卫办电话：0432-64608216；南校区保卫办电话：0432-64602110；北校区保卫办电话：0432-66181110）。

六、其他事宜

1. 书费：学校不统一收取书费，新生可根据导师和任课教师要求自行购买。

2. 助学贷款：原则上在户口所在地申请办理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，未开办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可申请办理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。

3. 医疗保险：入学时统一为新生办理城镇医疗保险（已办保险者除外）。

4. 住宿申请：新生申请住宿须在 2018 年 7 月 10 日前发送标题为“住宿申请”邮件至 bhyjsglk@sina.com 邮箱（内容包括姓名、性别、学院、专业），未按时提交住宿申请者不安排住宿；公寓费为 1200 元/年。家庭住址在吉林市区和录取方式为非全日制的新生，原则上不安排住宿。

5. 如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报到者，须提前向研究生处请假，《请假申请书》扫描件发送邮件至 bhyjsglk@sina.com 邮箱（内容包括学生姓名、性别、学院、专业、联系电话、请假事由等，落款由学生本人签字并盖手印），如对请假相关事宜有疑问可致电 0432-64608056 咨询。请假不得超过两周，未请假逾期两周不报到或者假满仍不报到者（除不可抗拒因素外），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。

6. 新生可申请加入 2018 级研究生 QQ 群（群号：433580509）并及时关注北华大学研究生处网站发布的通知。。